

我省第一批教育实践活动单位重点整改事项公示(三)

(共42个单位、49个问题)

序号	单位	整改的问题	整改目标	主要措施	完成时限	进展情况取得的成效
1	省委办公厅	1、到基层调研较少，与基层信息沟通渠道需进一步畅通问题 2、督查落实工作需进一步加强，督查工作机制需进一步完善问题	省委办公厅领导班子成员每年到基层调研不少于40天，蹲点调研不少于1周，每人每年选定1个调研课题。争取每年有2-3个重大课题调研报告进入省委领导决策。建立特约信息员队伍，畅通和拓展社情民意反映渠道。 进一步加大对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央、省委领导批示要求贯彻落实情况的督办力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形成比较完善的督查工作机制。	1、科学设计调研课题。围绕省委中心工作，集中研究选定课题，年内安排，年内完成。2、坚持工作联系点制度。省委办公厅领导班子成员分别联系1个县(市、区)委办公室。3、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撰写高质量的调研报告，组织调研成果交流，重视调研成果转化，为省委领导提供决策参考。4、从媒体、学校、企业、医院、乡镇、社区、村以及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选聘500名特约信息员，及时反映基层情况。 1、抓好中央和省委文件、重要会议、省委常委会工作要点及领导同志重要讲话的督促检查和督办落实。2、加强专项检查，及时报告落实情况，加大对重点问题解决情况的回访复核力度。3、健全完善通报制度，做好全省重要工作进展情况的统计调度和通报工作，完善督查通报工作情况通报制度。4、做好牵头协调工作，形成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推进落实的大督查工作机制。	2014年12月底前	已确定2013至2014年度省委办公厅领导班子成员调研课题；已建立省委办公厅领导班子成员工作联系点12个，并到部分联系点开展调研；特约信息员队伍已经建立并开展工作。
2	省委组织部	干部考核评价机制不够完善，全面掌握干部情况不够的问题 基层党组织服务功能不强、作用发挥不够的问题	建立科学高效的干部经常性考核评价机制。 用3至5年的时间，大力推进服务型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服务能力，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服务发展、服务民生、服务党员、服务群众的作用。	1、完善我省科学发展综合考核办法，不唯GDP论英雄。2、注重对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日常情况的掌握。3、探索建立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综合分析研判制度，防止简单以票取人。 1、扎实推进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增强基层党组织为民服务的意识和能力。2、以换届为契机，选优配强村、社区党组织骨干队伍。3、统筹整合各方资源，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运转经费，增强服务能力。4、深化和拓展“第一书记”工作，完善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制度。5、研究远程教育转型升级，发挥在党员教育中的作用。	2014年底见到初步成效	正在完善我省科学发展综合考核办法。
3	省委宣传部	1、豪华铺张办晚会，使用财政性资金举办营业性文艺晚会问题 2、报刊征订发行中搭车、摊派问题	采取有效措施，开展清理整顿，加强监督管理，使晚会中的奢华之风、铺张浪费现象得到根本扭转。 突出整治报刊征订发行中的“六大乱象”，坚决刹住摊派搭车不正之风。积极做好用党费、宣传文化资金和财政资金为农村订阅重点党报党刊工作，巩固扩大重点党报党刊覆盖面。	1、加强监管，对财政资金和国有企业资金举办晚会的范围、文艺晚会报批程序、财政预算管理等事项予以明确和界定。通过媒体、网站及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专人负责，有报必查，查实必究。2、规范审批备案程序，省级和市级以下党政部门及其所属机关、事业单位使用财政资金举办政治性、纪念性文艺晚会，必须分别报省、市委宣传部门审批；国有企业举办非营业性文艺晚会，报同级党委宣传部审批备案。3、会同有关部门下发关于元旦、春节期间制止豪华晚会紧急通知，坚决禁止各地出现使用财政资金举办营业性晚会的情况。在全省集中开展晚会清查整顿行动，凡不符合《实施办法》规定的一律停办。4、加强部门监管和社会监督，各级财政部门加强对晚会类文艺活动的预算管理；各级文化部门加强演出市场监管；各级审计部门加强对文艺晚会经费支出审计监督；各级国资部门对国有企业主办文艺晚会加强监管；各级广播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加强对文艺晚会播出和宣传的管理，对由各级党政部门、单位和行业组织举办的文艺晚会实行严格控制。5、对制止豪华铺张办晚会进行集中宣传，对《实施办法》进行深度解读，对违反规定的典型案例进行公开曝光。 1、各级新闻出版部门公布举报电话，开设网上举报专区，受理举报投诉。2、省直各报刊主管主办单位结合自身情况，深入开展自查自纠，重点检查执行“一个原则”、“九项纪律”的情况。3、采取公费为主、分级承担，多方筹措、集订分送的办法，2014年使全省50%行政机构由省市县三级公费订阅重点党报党刊，并逐步实现党报党刊村级组织全覆盖。4、各级党委组织、宣传部门及纪检监察、财政、农业、新闻出版等部门，加强对用党费、宣传文化资金和财政资金为农村订阅重点党报党刊工作的调查、督促和监管，对报刊征订发行中的违纪违规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2014年2月底前	1、根据中宣部等五部门文件精神，会同省财政厅、省文化厅、省审计厅、省广电局制定下发了《关于制止豪华铺张、提倡节俭办晚会的实施意见》，对禁止使用财政资金和国有企业资金举办豪华晚会作出明确规定。2、会同省直有关部门起草了《山东省制止豪华铺张办晚会实施办法》初稿，并征求省直有关部门意见。3、会同省直有关部门下发了《关于元旦、春节期间进一步制止豪华铺张、提倡节俭办晚会的紧急通知》。
4	省委统战部	1、作风、文风、会风不实问题 2、基层统战干部和党外人士反映“培训机会少”的问题	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实施办法，改进机关工作作风。改进工作作风和文风、会风。 对省、市、县三级党委统战部干部，各大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分管统战工作的负责同志和统战干部，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机关干部每5年至少轮训两遍。	出台“五个一律”工作规定，即：省委统战部所有文字材料一律不超过5000字，部领导讲话一律不超过60分钟，新闻报道一律不超过500字，党内公务活动一律不安排宴请，到基层调研一律吃自助餐或家常菜。 1、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基层统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创新教育培训方式，增强培训的针对性，整合高层次教学资源，进一步加强对民主党派骨干成员、中青年民营企业家的培训。2、大力推进党外代表人士实践锻炼基地建设，为党外干部增强能力素质创造条件。	长期坚持	自9月份提出以来，调研、领导讲话、文字材料撰写以及会议组织等，均按“五个一律”规定执行，取得明显成效，有力推动了机关作风的好转。
5	省委政法委	1、对人民群众预防和惩治司法腐败的期待不够，对政法干警的监督管理有待加强问题 2、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措施落实不够大，信访工作长效机制需进一步完善问题	坚决执行中央执法办案责任追究制的有关规定，督促各级政法机关建立健全办案干警责任制和冤假错案责任追究制，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坚守冤假错案底线，努力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认真对人民群众来信反映的涉法涉诉信访问题依法依规负责处理，依照中央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的相关规定及时转交有关政法部门，及时妥善处理。	1、抓好专项清理整顿，解决好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坚决查处群众举报的办案情案、关系案和金钱案的违法违纪问题。2、结合贯彻执行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和民事诉讼法，强化政法干警的程序意识、人权意识和证据意识，健全完善依法收集、固定证据工作和执法办案风险评估机制，保障审判公开原则落实，严格落实案件公正处理。3、强化规范执法监督和管理，完善党内监督、法律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提高监督管理效能。4、督促政法部门制定完善执法办案责任制和冤假错案责任追究制，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5、健全完善案件审查、执法检查、过错责任追究等制度，及时发现执法薄弱环节和问题，建章立制，认真整改，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执法不公问题的发生。 1、积极推进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以改革创新精神，建立健全信访工作制度，推进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2、建立健全省委政法部和省级政法各单位涉法涉诉信访问题联席会议制度，指导各地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协调处理重大疑难和重点难点信访工作问题。3、坚持各级党委政法委和政法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分包信访案件责任制，确保信访问题依法及时妥善解决。4、制定出台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的相关规定，加快涉法涉诉信访工作信息化建设，提高效率，服务群众。5、畅通信访渠道，引导群众依法有序反映诉求；加大对重点敏感信访案件的督查督办力度，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2014年年底	1、起草了《关于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防止出现冤假错案和久押不决案件的意见》和《执法监督工作“专家智库”管理办法》，拟以省委政法委文件形式印发。2、省内久押不决问题基本清理完毕。3、目前，省内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全部结清。4、通过评查重点案件，发现纠正一批问题。5、长效机制和部门初步建立和完善，“前清后积”现象得到遏制。
6	省编办	制定政策、办理业务调查研究不深入，服务不到位问题	深入实际调研，掌握部门、单位和基层情况，科学决策；取消事业单位法人年检，完善监管工作机制，努力提供优质服务。	1、建立重大决策事前调研制度，制定改革管理政策、审批机构编制重大事项等工作前，主动到省直部门、单位和市县级实地调研，掌握情况。2、建立专家论证制度，邀请专家、社会各界人士参与政府机构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等重大改革方案的研究论证。3、每年制定和落实年度调研工作计划，班子成员和各处室、单位每年确定1—2项重点调研课题，到部门、单位和基层调研，时间不少于2个月。4、从2014年开始，取消事业单位法人年检，不再对事业单位年度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材料进行集中审查。5、建立全省统一的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年度报告公开。 1、设立统一的对台工作服务窗口，安排专人职守，为办理赴台审批手续、来信来访、政策咨询的台湾同胞和台湾各界提供服务。2、制定对台工作服务窗口工作规程，规范各项服务措施。3、设立0531-8205065服务热线电话，提供24小时服务，进一步畅通为民联系服务的渠道。	2013年12月底前	1、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班子成员及各处室、单位，多次深入省直部门和基层进行调研，研究制定了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简政放权、推进市县食品药品工商质监管理体制深化、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体制改革试点等一系列改革方案和中等职业学校编制标准，调整了一些工作急需的机构编制事项，工作风得到初步改进。2、制定下发《关于取消事业单位法人年检完善监管机制的通知》(鲁编办发[2013]11号)，对取消年检、规范年度报告公开作出部署，提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具体措施。
7	省委(省政府)办	服务措施不够完善，办理相关事务不够方便问题	加大对台服务工作力度，及时、便捷地为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提供服务。	1、设立统一的对台工作服务窗口，安排专人职守，为办理赴台审批手续、来信来访、政策咨询的台湾同胞和台湾各界提供服务。2、制定对台工作服务窗口工作规程，规范各项服务措施。3、设立0531-8205065服务热线电话，提供24小时服务，进一步畅通为民联系服务的渠道。	2014年3月底前	热线电话开通两个月来，共接听社会民众和台湾同胞咨询赴台探亲、旅游、求学等方面政策手续，了解在台寻亲办法以及信访、投诉事件处理进度的电话40余次，相关人员进行了认真解答。
8	大众报业集团	联系服务读者机制不完善，报纸吸引力和感染力不够强，个别新闻从业人员职业道德缺失问题	改正文风、正作风、下基层，增进与读者、群众的感情，不断提升办报质量，壮大主流舆论；大力弘扬新闻职业道德精神，引导编辑记者忠实践行职责使命。	1、改进大众日报版式，报道内容及文风，使之更加可读、简洁和朴实。2、修订完善记者、编辑建立联系点和下基层制度，建立纪律档案，量化考评，纳入业绩考核和奖惩。3、组织读者评报与印刷发行质量问卷调查、定向抽查，研究解决服务读者各环节的深层次问题。4、坚持做好为老区群众打井、修路、助学等好事实事，开展创刊地寻根等活动，进一步发扬大众报业集团优良传统。5、加强编辑记者的新闻职业道德教育、普法教育，选择典型案例进行警示教育。6、规范新闻采编工作，加大对有偿新闻、虚假报道、低俗之风、不良广告等突出问题的打击治理力度。	2014年3月底前	1、全面回顾总结办报经验得失，找出问题，提出了新的思路举措，全面提升舆论引导能力。2、集团各媒体采编人员建立各级联系点200多个，以制度形式确保“走转改”落实到位。3、连续7年为沂蒙老区建立山水村打井8口，配套安全饮用水工程，以实际行动回馈老区人民，增进与人民群众的感情。4、各媒体开展了自查互查活动，进一步加强了采编人员的职业道德建设，提高采编队伍素质。
9	省社会主义学院	群众工作不够深入细致，干部培训队伍缺乏活力问题	健全落实新形势下群众工作机制，关注群众关心的合理问题的解决。	1、深入开展文明单位创建和“破‘四风’树新风，做有理想有担当有作为的社院人”主题实践活动。2、修订完善岗位责任制和干部职工考核管理办法，激发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3、在政策范围内，积极为干部职工解决实际问题，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条件。4、严格落实党务、政务公开制度，重点工作、大项开支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公开透明，阳光操作，及时向群众反馈情况，加强与群众的沟通交流。	2013年12月底前	1、经有关部门批准，调整了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将所有符合条件的相关人员聘用到相应岗位。2、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学风建设的意见》，针对学风、纪律、管理等作出规定，拟在主体班实行。3、修订完善党务、政务公开相关制度，重点工作、重要事项及时向群众进行通报。4、成立房改善后工作协调领导小组，解决遗留问题。5、进行办公楼等相关设施维修改造，消除安全隐患，改善办公条件。
10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为常委会监督工作发挥参谋助手作用，为联系代表提供服务保障不够问题	科学选题，使监督议题更加贴近中心、贴近百姓；改进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实效；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增强代表工作活力。	1、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开征集监督议题，扩大公民的有序参与。2、加强常委会工作部门的研究论证，拟定2014年年度监督计划。3、为常委会就大气污染防治等问题适时启动专题询问做好服务工作，将执法检查、审议专项报告与专题询问有机结合。4、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人员通过走访、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开展联系代表工作。5、健全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工作制度。6、研究制定常委会党组人员联系基层人大代表办法。	2014年7月底前	1、已向社会各界征集监督议题，正在根据反馈情况和各方面意见拟定监督计划。进一步提高了监督工作的专业化水平，明确了监督工作重点。2、健全了相关制度，常委会和机关领导干部按照分工分别走访联系了代表，进一步畅通了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密切了与代表的联系。
11	省政协办公厅	借调研视察考察之便公费旅游，超标准、超规格接待问题	加强对外出调研视察考察活动的统筹和监管，杜绝借机公费旅游或变相公费旅游；严格接待范围，接待标准，接待程序，加强接待经费管理。	1、制定《山东省政协关于规范调研视察考察工作的意见》，对外出调研视察考察活动作出规范。2、严格对外出调研视察考察活动的控制，加强统筹协调，没有明确课题任务的出省考察一律不批准；确需安排的，避免随意重叠和时间、地点过于集中；不得擅自改变线路，增加考察地区、延长考察时间。3、修订《山东省政协办公厅接待工作规定》，建立公务接待报告制度，严格经费使用管理。4、严格遵守中央和省委有关规定，不超标准、超规格接待，不上高档酒水，不搞好迎送活动；严禁私客公待，严禁以各种名义变相安排公务接待；严格控制公务陪餐次数、人数。	2014年6月前取得明显成效	2013年下半年较去年同期，出省考察经费支出同比下降42%，公务接待经费下降24.6%。
12	省政府办公厅	会议活动组织实效性不强，公文办理不够规范问题	会议活动数量大幅压减，公文运转效率明显提高。	1、加强审批把关，能不集中开会的不开，尽可能采用电视电话会议等方式传达部署；加强统筹协调，增强会议的计划性，避免参会人员、会议时间等冲突。2、修订《省政府办公厅公文处理规范》，加强操作性，减少文件在运转环节多次反复问题。3、面向省直部门和各市政府办公厅开展公文办理相关业务培训，加强横向、纵向的工作指导。	2013年12月底前	1、以省政府名义召开的工作会议同比减少30%，省政府领导活动同比减少22%。2、办文程序得到改进和完善，有效提高了公文运转的规范性、统一性和严肃性。
13	省民宗委(省宗教局)	对城市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不到位问题	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服务和管理水平。	1、加强调研，全面掌握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状况。2、利用多种方式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坚持每年集中开展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积极营造民族团结的良好氛围。3、加强督导检查，切实保障少数民族群众的合法权益。4、夯实基础，建立健全基层管理网络体系。5、建立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流入地与流出地的配合工作机制。6、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形成做好民族工作的合力。	2014年12月底前	1、正在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基础数据库建设，及时掌握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状况。2、积极推进城市民族工作，满足少数民族群众特殊生产生活需求。3、制定下发了城市民族工作示范园和民族流动进步示范园建设标准，着力抓好创建工作。
14	省教育厅	1、文件多、会议多、检查评估多问题 2、农村中小学校舍不足、条件差问题	清理各种文件、制度，力求规范科学；精简会议、活动，力求务实高效；归并检查评估，力求必要合理；清理行政审批，力求管放恰当。 实现农村中小学校舍标准化。	1、加强教育，树立依法行政、依法治教理念。2、主要负责同志牵头，制定清理方案，明确责任，精心组织实施。3、清理文件、制度，该废止的废止，该建立的建立；精简会议、活动，能不开的不开，能合并的合并，压缩会议规模、时间；清理检查评估，该取消的取消；清理行政审批，明确清理规范。 1、实施全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标准化建设工程。2、省财政采取以奖代补的政策措施。3、通过各级共同努力，力争3年筹措139亿元，增建农村中小学教学、功能用房和生活用房，改善就餐条件，消除安全隐患。	2014年1月底前	1、规范性文件原有219个，废止26个，修订27个。内部工作制度原有68项，废止6项，修订14项。其中14项合并为4项，新制定5项。2、2013年下半年原计划安排的会议70个，培训、活动40个；取消会议56个，新增会议3个，实际压缩53个，精简75.7%；取消培训、活动30个，精简75%。3、原计划安排的检查5项，评估25项，评比35项，达标13项，表彰27项，拟取消69项，减少65.7%。4、目前实施9项行政许可，取消其中的2个事项。
15	省委高校工委	深入高等院校调研少，解剖麻雀少，跟进督导少，贴近群众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少问题	进一步健全完善密切联系群众的制度机制，帮助基层和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1、完善蹲点调研制度。班子成员每年深入一所高校蹲点调研，时间不少于半个月。蹲点期间走访一部分党员和师生，联系一批基层单位负责人，开展一次送温暖活动，进行一次政策宣讲，总结一个先进典型。蹲点调研制度延伸到每一个处室。2、建立联系困难家庭制度，做好困难帮扶。全省25名机关干部使用“第一书记”两个帮扶村的28名困难群众，帮助群众解决医疗、教育、经济生活等方面的难题，指导帮扶村加强对已建项目的使用和管理。3、建立困难师生救助、资助制度。高校慈善分会在继续做好困难大学生救助的基础上，将全省高校患重病和家庭特别困难的教职工也纳入救助范围；通过“扬帆工程”对经济特别困难的大学生给予资助。	2013年12月底前	1、研究制定了《工委领导班子成员蹲点调研活动方案》，9月份工委班子成员分别到高校蹲点调研，蹲点对16名困难师生实施了大病救助，确立了10项党建研究课题。2、结合“第一书记”工作，认真做好困难帮扶。在投资60万元建设一处高标准综合性村民活动中心的基础上，最近新建了一个面粉厂，并协调周转资金300万元。筹措资金40万元，新打机井20眼，修路500米，新建桥涵18个。筹措资金40万元，建设蔬菜交易市场4个，筹措蔬菜大棚20个。3、通过高校慈善分会，“扬帆工程”救助、资助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大学生3265人，发放救助款653万元。将有特殊困难的教职工纳入救助范围。
16	省商务厅	行政许可审批多，社会服务不到位问题	牢固树立为民理念，精简审批事项，提升行政效能，优化营商环境，帮助基层、企业和群众办事解难题。	1、精简审批事项，取消2项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下放5项审批事项。调整后，行政许可审批事项14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2项，共16项。2、进一步减少外资审批层级，不断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和政务服务。3、大力发展大众化餐饮。制定《山东省商务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早餐示范工程实施意见的通知》，将在全省重点建设30个主食加工配送中心，7000个早餐连锁经营网点。4、推进全省对外劳务合作服务平台建设，加强与有关部门合作，研究制定鼓励大学生海外就业扶持政策，积极拓宽省内大学生境外就业渠道，规范化高端化发展对外劳务。5、举办系列培训班，为外贸和商贸流通企业进行免费培训，讲解政策，分析形势。	2013年12月底前	1、取消下放行政许可事项的三分之一，按照省审改办部署，积极推进有关工作，进一步减少外资审批层级。2、拟将总投资2亿美元以上、1亿美元以上的鼓励类、允许类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及注销(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下放到市级商务主管部门。3、召开全省早餐工程现场会作出部署，已建设30个主食加工配送中心，6300多个早餐连锁经营网点。4、建设对外劳务合作平台61个，输出高端劳务人员1万多人；举办各类培训班24期，参训人员1.2万人。
17	省审计厅	宗旨观念和服务意识不强问题	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努力达到“实、高、新、严、细”标准，充分发挥审计“免疫系统”的预警功能和建设性作用。	1、修订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模板，便于干部管理部门使用。建立与财政、发改、国资、工商、人社，以及司法、纪检监察等部门的信息共享机制，在信息互通、调查取证、查办案件、结果运用、推动整改中形成合力。2、加大对民生资金和项目的审计力度，严肃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确保各项惠民政策措施真正落到实处。3、树立靠前服务意识，注重听取被审计单位意见；落实《现场审计管理办法》，防止审计实施时间超期，出具审计报告文书迟缓、审计效率低等问题；加强宣传培训，增强领导干部和被审计单位财会、内审人员财经法规意识；积极为被审计单位建言献策，帮助建章立制、规范管理。4、建立厅领导联系点工作制度，加强上下级审计机关配合联动，帮助基层审计机关加强基础建设，推动审计工作均衡发展。	2014年12月底前	1、修订完善了对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和结果报告模板，增强报告的可读性、可用性，并在今年组织实施的26名市、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同步经济责任审计中试行。2、制定出台了《山东省审计厅领导联系点工作制度》，确定每位厅领导负责联系1-2个市审计局和所属1个县(市、区)审计局，原则上每半年到联系点1次，加强工作调研和指导。
18	省外办	因公出国团组管理和服务不到位问题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条实施办法要求，加强因公出国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	1、严格落实中央及省委有关要求，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省级领导外事工作的若干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厅局级以下国家工作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的实施细则》等四项规定。2、对因公出入境综合管理系统平台进行升级，提高管理工作的技术化、科学化水平，及时发布相关信息，答复有关业务咨询。3、根据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标准，通过优化管理流程、规范岗位配置、分解工作内容、精准岗位职责、明确管理目标、确立评估标准、完善绩效考核等，对各业务工作制定明确的管理标准，提高工作质量，提升服务水平，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2013年12月底前	1、按照制定的新要求因事定人的原则，严格因公出国的管理审批。压缩不必要的因公出国团组和人员，规范各级领导干部外事活动。2、增加了签证、统计、计划管理、领事认证、邀请函和APEC商务卡管理6个模块。开发了短信发布平台，及时通知申办单位团组进展情况，出国管理及审核更加规范。3、服务态度和质量全面提升，手续办理更加便捷，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教育实践活动以来，实现了服务对象“零投诉”。
19	省广电局	群众反映强烈的乱播滥放、违规广告问题	坚持依法依规，进一步规范播出秩序，促进广播电视健康有序发展。	1、联合省有关部门，加强查处非法广播电视台(点)工作。各地建立由党委政府领导，广电执法机构牵头，公安、无委、广播电视台参加的查处非法台(点)联动机制。2、加大对投诉多、违规严重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查处力度，大力整治虚假违法广告、电视剧插播广告、超时超量播出广告和涉性广告等，全面规范广告播出秩序。3、加强对非法卫星接收设施的整治，对各地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开展为期4个月的打击卫星广播电视非法接收设施销售专项行动。大力开展创建“无‘耳朵’社区(乡村)”活动。4、加强互联网视听节目管理，严厉打击非法视听节目网站，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集中整治违规开展互联网电视业务。	已完成	1、联合省有关部门下发了《关于加强联合查处非法广播电视台(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截止11月底，共查获非法广播电视台(点)15个。2、下发了70份违规广告整改、核查整改通知书，对确实存在违规播出广告的播出机构，责令其进行了限期整改，并对相关负责人作出处理。3、破获多起非法销售、安装卫星接收设施大案，出动执法人员6200多人次，查处取缔违规销售店550多家，收缴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10000多套(套)，拆除5200多座。4、查处传播有害视听节目的网站64家，其中关闭20家，有效封堵了大批政治有害、淫秽色情和违规境外电视节目。建立了山东省网络视听节目自律行业协会，对电信运营商违规开展互联网电视业务行为进行查处，该业务已经得到有效制止。